

#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第149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年11月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85巷9號1樓第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林主任委員峰正

肆、出席人員：孫副主任委員斌、許委員有為、林委員聰賢、吳委員雨學、林委員詩梅、李委員福鐘、張委員世興、鄭委員雅方、饒委員月琴、賴委員瑩真

伍、列席單位（人員）：本會調查一組、調查二組、行政組

陸、紀錄：調查組王惟聖

柒、確認本會111年10月18第148次委員會議紀錄。

捌、報告事項：

**報告事項一**、本會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目前辦理情形。

**決定**：洽悉。

**報告事項二**、中國青年救國團就111年7月份退休金儲存利息補貼實際支出金額，報本會備查。

**決定**：洽悉。

**報告事項三、中國青年救國團就 111 年 7 月份實際退費金額，報本會備查。**

**決定：洽悉。**

**報告事項四、中國青年救國團就 111 年 6 月份營運支出預算實際動支金額，報本會備查。**

**決定：洽悉。**

**報告事項五、中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就 111 年 9 月份舊制勞工退休金預算實際動支金額，報本會備查。**

**決定：洽悉。**

**玖、討論事項：**

**討論事項一、《轉型正義與黨產研究》論文獎獎勵要點（草案）。**

**決議：第四點、第九點學術論文獎各組新增佳作獎，其餘照**

案通過，後續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。

## 討論事項二、中國青年救國團申請 111 年 11 月份營運支出

預算待許可項目，提請討論。

**決議：**本案該團秘書處經常費「業務管制考核之策劃與辦理—各單位年度工作績效訪視評核」及各社教中心經費等項目計 1 億 8,020 萬 5,278 元，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第 9 條第 1 項但書之規定，同意所請。

其他待許可項目，請該團提供相關佐證資料後，提報委員會議討論。

壹拾、臨時動議：無

壹拾壹、主席結論

壹拾貳、散會（上午 10 時 35 分）